



我国检验检测行业呈集约化专业化发展趋势 检验检测机构和报告“含金量”明显提升

热点关注

本报记者 万静

检验检测是国家质量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贯通产业发展全链条，是助力科技创新、提升生产效率、推动产业变革的关键要素。

近年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组织实施“检验检测促进产业升级行动”，着力构建覆盖产业发展全链条的检验检测服务体系，为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提供了有力支撑。

支撑高质量发展能力作用明显增强

7月14日，市场监管总局举行“检验检测支撑高质量发展”专题新闻发布会。据市场监管总局司长况旭介绍，从2024年度全国检验检测统计结果来看，我国检验检测行业呈现集约化、专业化发展趋势，“小散弱”局面初步扭转，结构布局持续优化，质量效益稳步提升，支撑高质量发展能力作用明显增强，具体体现在四个方面：

提升民生消费质量“信任度”。市场监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深化机动车检验制度改革，优化车检服务，为2300多万辆机动车免于安全技术检验，通过手机App预约车检服务1100多万次，降低群众出行成本；开展机动车检验、环境监测、珠宝黄金检测等领域专项整治，重拳打击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报告等行为，2024年查处违法机构3615家，撤销、注销214家机构资质，罚没款3571万元，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当好产业升级“助推器”。市场监管总局规划建设国家质检中心874家，其中集成电路、低空经济等高新领域291家，为新兴产业提供高端检验检测服务；组织

核心阅读

近年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组织实施“检验检测促进产业升级行动”，着力构建覆盖产业发展全链条的检验检测服务体系，为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提供了有力支撑。



实施工业机器人“质量强链”项目，填补9项合格评定能力空白；完善国产检验检测仪器设备验证评价体系，解决20项“检不了、检不准”问题；搭建检验检测公共服务平台1200余个，解决产品质量问题2万余项。

打造区域经济发展“增长极”。京津冀地区通过技术共建驱动协同发展，形成机动车检验、环境监测等一

体化服务格局；长三角地区依托技术创新打造核心竞争力，构建生物医药、智能制造、新能源等检验检测技术高地；珠三角地区打造辐射全国的电子电器检测产业集群，创造营收660亿元。截至目前，我国共有国家检验检测服务业集聚区8个，检验检测认证公共服务平台15个，成为区域高质量发展的有力支撑。

推动国际规则“软联通”。截至2024年底，我国加入国际合格评定组织的机构共485家，获得境外合格评定资质或授权的机构205家，开展境外业务机构434家，23家机构在境外设立48家分支机构，为产业出海作出了积极贡献。市场监管总局连续6年组织国际检验检测能力验证计划，今年与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启动共建“一带一路”国家食品检测能力验证计划，提升国际互信水平，促进质量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规范市场秩序提升行业公信力

近日，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公安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海关总署、国家药监局印发《市场监管总局等八部门关于组织开展2025年度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决定在全国范围开展检验检测机构“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强化检验检测活动监管，规范检验检测市场秩序，提升行业公信力，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根据《通知》要求，2025年度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计划抽查100家机构，包括80家获市场监管总局资质认定的检验检测机构(含20家国家质检中心)和20家获省级资质认定的检验检测机构。抽查安全生产领域、其中，自然资源检验检测领域抽查5家，生态环境监测或温室气体排放检验检测领域抽查10家，机动车检验检测领域抽查5家，水利水质监测领域抽查5家，进出口商品检验检测领域抽查5家，医疗器械防护用品检验检测领域抽查5家，食品检验检测领域抽查10家，消防产品，建筑保

温材料、头盔及安全帽、危化品、成品油、人民防空防护设备等质控领域各抽查5家，其他领域抽查25家。

市场监管总局对于此次的监督检查计划目标非常明确，即围绕本级党委、政府工作重点，以直接关系人民群众健康安全、公共安全和潜在风险大、社会风险高的领域为重点，科学合理组织本年度检验检测机构“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检查结果要及时向社会公开，形成有力震慑。近两年已被总局或省级局抽查过且未发现存在违法违规问题的机构，原则上不再列入抽查范围。

《通知》指出，各检验检测机构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对标对表开展自我风险排查，落实问题整改，降低运营风险。自查重点包括：检验检测活动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是否遵循客观独立、公平公正、诚实守信原则；检验检测机构人员、设施设备、环境是否完备；项目分包是否规范；检验检测数据和结果是否真实、客观、准确、完整；管理体系运行是否有效；是否能够持续符合资质认定条件和要求等。各机构应按时完成自查和整改，相关材料按留存备查。

市场监管总局要求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严格落实“双随机、一公开”要求，科学规范、公正透明地开展检查工作，强化跨部门协同监管，做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减轻机构负担。同时全面推行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实施差异化监管，着力提升检验检测监管的科学性、精准性与有效性。

行业“小散弱”现象初步扭转

今年3月底，市场监管总局正式发布修订后的《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聚焦解决当前检验检测造假成本偏低、从业人员责任虚化等突出问题，加大对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惩处力度，进一步明确检验检测机构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授权签字人等管理人员职责，规范检验检测从业人员行为，压实检验检测机构主

体责任，切实维护检验检测市场秩序。对未经检测出报告、替检漏检、篡改数据、伪造结果等出具虚假检验检测报告的行为，罚款上限提高至十万元。

记者注意到，2024年度检验检测服务业统计数据中出现两个首次下降：一个是机构数量首次下降；一个是小微机构的占比出现首次下降。

对此，市场监管总局认可检测司有关负责人分析了此现象所反映的行业态势：从统计数据看，2024年检验检测行业服务营收在继续保持稳定增长的同时，机构总量与小微机构占比首次出现了下降。这反映出检验检测行业的集聚度有所提高，释放出“减量、增效、聚能、提质”的积极信号，表明检验检测行业正逐步由数量规模型发展转向质量效益型发展，行业“小散弱”现象初步得到扭转，呈现出现规模化、集约化发展的良好势头，为检验检测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一方面，有利于检验检测市场优化资源配置，更好地发挥规模效应，推动检验检测行业整体做优做强，同时引导检验检测机构加强自身建设，激发内生活力，提升专业能力和服务质量；另一方面，也有利于形成优胜劣汰的市场机制，避免行业无序过度竞争，促进检验检测市场秩序持续规范向好。

“市场监管总局将继续完善监管方式，积极营造公平公正的市场环境，引导各类检验检测机构发展更好、能力更强、服务更优。”这位负责人说。

市场监管总局披露的数据显示，2024年全国检验检测行业共实现营业收入4875.97亿元，同比增长4.41%，继续保持良性增长势头；全国共有检验检测机构53067家，全年出具检验检测报告5.53亿份，同比分别下降了1.44%和8.66%，机构数量近年来首次出现下降拐点。与上年相比，平均每家机构营收增加51.51万元，平均每份报告营收增加110.89元，表明检验检测机构和检验检测报告的“含金量”明显提升。

应急管理部多举措全力抓好安全生产各项工作 上半年生产安全事故数量同比下降22.9%

本报记者 刘欣

记者近日从应急管理部获悉，今年上半年，全国共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8562起，死亡8079人，同比分别下降22.9%、17.8%。其中，发生重大事故4起，死亡70人，同比分别下降20%、25.5%；发生较大事故172起，死亡634人，同比分别下降6.5%、9.7%，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

但一些地区和行业领域发生典型事故，安全问题依然突出：一是人员密集场所发生重大火灾事故，商贸场所火灾隐患排查整治；二是交通运输业发生内河水运重大事故，货车农用车非法载人问题突出；三是化工和烟花爆竹行业发生爆炸事故，非法违法生产危险物品问题突出；四是建筑业发生多起涉及央企较大事故，坍塌、高处坠落问题突出；五是采矿业较大事故时有发生，非法盗采问题突出；六是工贸行业有限空间中毒窒息事故有所反弹，粉尘作业环节风险管控问题突出。

“总的看，尽管上半年全国事故总量、较大事故、重特大事故均同比下降，但安全生产面临的形势依然严峻复杂。”据应急管理部新闻发言人、新闻宣传司司长申利介绍，应急管理部将会同各地、各有关部门全力抓好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各项工作，全面排查风险隐患，严格落实安全措施，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严格规范安全生产执法行为

目前各地、各部门正在按照国务院部署，深入推进规范涉企行政检查各项工作，应急管理部有何具体举措？对此，应急管理部执法工贸局长杨智慧表示，应急管理部严格落实国务院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部署，采取系列改革性举措，持续强化安全生产执法行为的规范性、精准性和威慑力。

坚持高位谋划，强化制度约束。应急管理部高度重视规范涉企行政执法检查工作，印发了《关于严格规范安全生产行政执法行为的通知》，提出完善分类分级执法、探索包容审慎执法、推动企业建立内部安全监督检查机制等系列改革性举措。从制度层面形成既守住安全底线，又不干扰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约束机制。

坚持高强度推进，深化专项整治。在推动各地狠抓改革性举措落实的基础上，不断自我加压，结合安全生产执法检查的特点，在消防、矿山、地震、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工贸等行业领域部署开展规范涉企安全生产执法专项行动，聚焦基层反映强烈的行政执法4类共性问题和相关行业领域8类突出问题，开展集中整治。清理公布行政检查事项，合理确定行政检查方式，严格

行政检查程序标准，进一步提升执法质效。

坚持高标准统筹，确保工作质效。安全生产事关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明确要求各级应急管理部门在严格控制执法检查频次、规范执法行为的同时，要聚焦重大事故隐患和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职行为，依法检查到位，对严重违法行为“零容忍”，杜绝“该管不管、该严不严”，提升执法威慑力，督促推动企业强化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切实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

“下一步，我们将继续聚焦重点任务，压实责任链条，加大推进力度，确保各项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保障全国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杨智慧说。

激发企业自查自改内生动力

企业是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关键。据杨智慧介绍，当前企业安全管理工作正处在由“他律”阶段向“自律”阶段转变的关键时期，为进一步推动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应急管理部创新提出并推广企业内部安全监督检查机制。

具体包括：明确企业内部自查机制。督促各级应急管理部门，通过“点对点”沟通、专家指导服务等方式，推动企业建立内部安全监督检查机制，调动企业内部各方面力量，组建内部安全检查组，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重大事故隐患排查，企业主要负责人每年至少参加其中1次排查，推动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改责任细化到具体岗位、具体人头，激发企业自查自改内生动力。

明确事故隐患报送机制。对于企业自查出的重大事故隐患，经企业主要负责人签字后，报送监管部门备案。对于已报告并正在采取有效措施消除隐患的依法不予处罚；不检查、不报告的，依法处罚并进行责任倒查。通过上述措施，构建企业“主动报送、积极整改、自查免罚、被查从严”的模式。同时，应急管理部积极推进“互联网+执法”等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支撑企业全面应用信息化手段报送自查的重大隐患，提高报送效率。

明确试点先行先试机制。为解决“企业内部安全监督检查机制如何建立”“自查重大事故隐患如何报送”等问题，应急管理部正在北京丰台、浙江杭州、河南商丘、湖南长沙、四川宜宾、云南昆明、新疆乌鲁木齐7个地区，选取一定数量的工贸企业开展试点，充分听取基层监管执法人员和企业的意见建议，进一步完善机制内容，为全国推广做好准备。

杨智慧表示，“下一步，我们将强化督促指导，交流推广试点地区的好经验、好做法，并将该项机制作为中央安全生产考核巡查的内容，加大推广实施力度，激发

企业安全管理内生动力。”

进一步提高安全生产考试质量

当前安全生产考试工作依然存在考试把关不严、考试基础薄弱等问题，亟须进行规范。加强安全生产考试管理，是适应安全生产形势发展的必然要求，是解决安全生产考试突出问题的迫切需要。

今年5月，应急管理部印发了《安全生产考试机构和考试点管理规定》(以下简称《规定》)，配套印发了《考试点建设标准》，将于今年10月9日施行。杨智慧介绍，《规定》对考试机构、考试点、考务人员、考试方式、考务管理、监督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规范，从“严管”和“便民”两个角度，进一步推动各地区规范开展安全生产考试工作，主要突出了“两明确”和“两强化”：

明确“考培分离”要求。《规定》明确了承担安全生产考试任务的考试机构，考试点，不得从事与所承担考试任务有关的培训活动；监管部门应当自行建设或者委托直属事业单位建设考试点，对存在考试点资源缺口的，可以委托职业院校、技工院校和大型企业等补充建设考试点，逐步形成公正、高效的考试体系。

明确考试点建设条件。《规定》明确了考试点管理制度、考试场地、配套设施等软硬件要求。鉴于电工作业、焊接与热切割作业、高处作业3个作业类别的特种作业人员数量占到全国总数的近九成，我们重点细化了这3个作业类别的实际操作设备配备要求，要求考试必须使用真实设备，考试承载能力不少于5000人次/年，推动考试点建设集约化、规范化。

强化考试点监督管理。《规定》强化对违法违规行为的震慑。对存在考试设备管理不到位等违规行为的考试点，暂停考试业务并督促整改；对存在“考培不分”等违规行为的考试点，逾期未改正的停止考试业务；对存在纵容作弊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考试点，停止委托考试业务，不得再承担考试工作。

强化便民利民服务。《规定》明确原则上每个设区的市至少确定1家考试点，承担电工作业、焊接与热切割作业、高处作业考试任务，便于考生就近考试。明确考生可以根据自身情况通过线上线下等多种方式预约考试；明确因特殊原因不能按照计划考试的，考试机构应当另行安排考试；明确考生对考试成绩有异议的，可以提出复核申请。

“下一步，我们将指导督促各地区严格按照《规定》要求，建成一批规范化考试点，进一步提高安全生产考试质量和服务效能，为防范遏制事故发生提供有力支撑。”杨智慧表示。



暑期是溺水事故的多发期和易发期，为切实增强青少年防溺水意识和自救能力，有效预防和减少溺水事故的发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消防支队把防溺水教育课堂搬进游泳馆，通过“理论讲解+情景模拟+实操体验”的多元模式，为青少年带来一堂生动实用的安全教育课。图为近日，消防员在一家游泳健身俱乐部开展防溺水宣传教育。

本报记者 潘从武 本报通讯员 屈应娟 汪渝 摄

央行：抓好货币政策措施执行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本报讯 记者李宜娟 “中国人民银行将强化利率政策执行和监督，更好发挥行业自律作用，维护银行业市场竞争秩序，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防范资金空转，把握好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和保持自身健康性的平衡。”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负责人在国务院新闻办公室近日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介绍2025年上半年货币政策执行及金融统计数据情况时表示。

据这位负责人介绍，今年以来，中国人民银行围绕经济工作重点任务，强化货币信贷政策的针对性和有效性，综合施策，有效应对外部冲击，推动经济回升向好。

在货币政策方面，坚持适度宽松的政策取向。5月7日，央行宣布了一揽子共10项货币政策措施，数量上，综合运用降准等货币政策工具，保持流动性充裕，加大中长期流动性支持。价格上，注重发挥利率工具的调节作用，下调政策利率，降低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利率和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整治规范利率违规行为，强化利率自律管理。结构上，设立服务消费与养老再贷款，增加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额度，创设科技创新债券风险分担工具，加力支持提振消费、科技创新等重点领域。一揽子政策已在1个月内全部落地实施，对提振市场信心、稳定预期发挥了积极作用，为推动经济回升向好持续营造良好的金融环境。上半年的金融数据，也是政策效果的重要体现。

在信贷政策方面，强化政策引导和考核评估。持续完善政策框架，推动出台《关于做好金融“五篇文章”的指导原则》，引导金融系统加大对科技、绿色、普惠、养老、数字等领域信贷投放。完善“五篇文章”考核评估机制，形成政策引导、资金支持、效果评估的工作闭环。发挥好金融支持化解重点领域结构性矛盾促进提质增效作用，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合理保障外贸企业融资需求，优化跨境支付结算服务，助力稳就业稳经济。5月末绿色、科技、普惠贷款分别同比增长27.4%、12%、11.2%，保持了较快增速。

这位负责人表示，下一阶段，中国人民银行将进一步落实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抓好各项已出台的货币政策措施执行，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质效。在总量方面，把握好政策实施的力度和节奏，保持流动性充裕，使社会融资规模、货币供应量增长同经济增长匹配，发挥好金融支持化解重点领域结构性矛盾促进提质增效作用，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合理保障外贸企业融资需求，优化跨境支付结算服务，助力稳就业稳经济。5月末绿色、科技、普惠贷款分别同比增长27.4%、12%、11.2%，保持了较快增速。

在完善货币政策框架方面，进一步健全市场化的利率调控机制，优化货币政策中间变量，不断完善货币政策工具体系，健全可置信、常态化、制度化的政策沟通机制，更好服务高质量发展。

《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管理规定》征求意见

本报讯 记者万静 为加强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管理，保障建筑施工人员生命安全、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近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布《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管理规定(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2025年8月3日。

《意见稿》明确，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职业资格认定，从事可能对个人、他人的人身安全以及设备、设施、建筑和环境造成重大危害作业的人员，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的范围由国务院应急管理部门会同国务院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确定。

根据《意见稿》规定，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参加专门的安全生产培训并考核合格，取得建筑施工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方可上岗从事相应的施工作业。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全国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管理的指导监督。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的职业资格认定。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从业行为的监督管理。

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的管理实行专业分类、考

培分离、全国互认、属地监管的原则。《意见稿》还提出，首次取得资格证书的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在正式上岗前，用人单位应当安排不少于6个月的实习操作。实习期内，实习人员应当穿戴醒目实习标志，并由从事相应工种5年以上的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进行作业指导，不得独立作业。用人单位应当建立本单位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实习管理制度，并详细记录实习作业情况。实习作业记录由相关作业人员签字确认。对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违法违规行为，除依法给予行政处罚外，实行累计记分制度。记分周期与资格证书有效期一致，满分为12分。